协议编号：CNLXY2021000043

金山办公软件产品黄金经销商协议

|  |  |
| --- | --- |
| 金山公司（盖章）：  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 | 经销商（盖章）：  北京连邦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  |  |
| 授权代表（签字）： | 授权代表（签字）： |
| 联系地址/邮编：北京市海淀区西二旗中路33号小米科技园D栋//100085 | 联系地址/邮编：/ |
| 公司电话：010-62927777 | 公司电话：59798518 |
| 公司传真：010-82325757 | 公司传真：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联系人邮箱： | 指定电子邮箱： |
| 联系人移动电话： | 联系人移动电话： |
| 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指定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账号：999010293010305 | 经销商指定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现金银行  账号：1234567777774545 |

双方于北京市海淀区签订本协议，本协议经双方签订后追溯自起生效，有效期至止。

本协议项下金山公司包括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本协议由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与经销商签署生效后同样适用于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的关联公司，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有权自行或指定其任一关联公司与经销商完成本协议项下合作，经销商对此不持异议。

本协议中包含主协议及其目前或者以后附加的所有附件。

本协议项下金山公司发出的全部通知（包括但不限于金山公司变更经销商有权经销的软件产品名称及版本的通知，金山公司发出经销商名单的通知，金山公司变更经销商名单的通知，金山公司变更、修改经销商销售政策的通知等）将以金山办公订单系统（登录网址：https://oms.wpsit.cn/home，以下简称“订单系统”）公告及/或金山公司指定电子邮箱向经销商指定电子邮箱发送电子邮件（金山公司的指定电子邮箱为：[kso\_qdb@kingsoft.com](mailto:dingdan@kingsoft.com)；经销商的指定电子邮箱为：本协议首页经销商所填写的指定电子邮箱）的方式发布。本款上述约定之指定电子邮箱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不得变更，任何一方如需变更其电子邮箱，应向接收通知方发送加盖其有效印章的书面变更文件，在接收通知方确认收到其发送的盖有有效印章的书面变更文件后，该方才可使用其变更后的新邮箱。

双方同意如下内容：

1. **定义**
2. “最终用户”是指基于自身办公的目的采购、安装、使用软件产品的企业、政府部门、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形式。
3. “在职员工”是仅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已与最终用户签订合法劳动合同且签订的该劳动合同尚在有效期内的自然人，一旦该自然人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劳动合同因任何原因被解除或终止，该自然人即不再属于最终用户的在职员工。
4. “售后服务”是指由金山公司或金山公司指定第三方提供的附件三所列明的服务内容和由经销商提供的本协议通用条款第四条列明的服务。
5. “订购数量”指以数量授权的方式订购软件产品的套数。
6. “年场地授权”是指最终用户的全部在职员工仅在软件产品的授权期限内可以在其享有所有权或使有权的计算机、移动智能终端设备上在中国大陆范围内为办公目的在通过销售特价审批的场地授权范围内不限数量或用户数安装使用软件产品。
7. “年授权”或“（用户）年授权”是指最终用户的全部在职员工仅在软件产品的授权期限内可以在其享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计算机、移动智能终端设备上在中国大陆范围内不超过购买软件产品的套数或用户数使用软件产品。
8. “数量授权”是指最终用户的全部在职员工可以在其享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计算机、移动智能终端设备上在中国大陆范围内不超过购买软件产品的套数使用软件产品，且使用期限不受限制。
9. “随机授权”是指许可最终用户在其享有所有权的与授权数量等量台数的计算机上在中国大陆地区为办公目的安装使用软件产品的一种授权方式，最终用户通过此种授权方式获得的软件产品授权不可转移，即若安装有该软件产品的计算机报废，则该软件产品的授权即随该计算机的报废而终止。
10. “中国大陆”指除台湾地区、香港特别行政区及澳门特别行政区之外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
11. “关联公司”，指不时（直接或间接）控制（或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该方或对可对该方施加重大影响，受该方控制（或受该方与其他第三方的共同控制）或该方能对其施加重大影响，或与该方同受控制和/或重大影响的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无论如何，（直接或间接）享有该公司50%以上的管理或决策权利（不论是通过表决权、合同或其他方式）均应视为控制该公司。“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无论如何，直接或间接享有该公司20%以上的管理或决策权利（不论是通过表决权、合同或其他方式）均应视为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

**第一部分 专用条款**

**一、经销范围**

1. 金山公司仅授予经销商作为金山公司在销售地域范围内向最终用户销售及在销售地域范围内针对最终用户有经销权的下级经销商销售附件一：《WPS系列产品/服务经销商销售政策》第一条产品介绍之表1中列明的产品(本协议项下简称“软件产品”)及表2、表3中列明的与软件产品相关的服务（以下简称“软件服务”）的黄金经销商。本协议凡提及“销售地域范围”均仅指下方表格中所列示的省份、城市、区县；本协议凡提及“最终用户”均仅指下方表格中所列示的客户类型、行业。本款上述约定的许可经销商经销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的范围以下简称为“经销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销售地域范围 | | | 最终用户 | |
| 省份 | 城市 | 区县 | 行业 | 客户类型 |
| 内蒙古自治区 | 巴彦淖尔市 | 乌拉特后旗 | 质检 | 其他中央企业 |
| 吉林省 | 白山市 |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 | 工商 | 海外 |
| 内蒙古自治区,黑龙江省,吉林省,辽宁省 | 鄂尔多斯市,,,呼和浩特市,乌海市,通辽市,鄂尔多斯市,齐齐哈尔市,双鸭山市,大庆市,白城市,辽阳市,盘锦市,铁岭市 | 鄂托克旗,,,,,,,,,,,,,回民区,玉泉区,赛罕区,托克托县,和林格尔县,弓长岭区,太子河区,辽阳县 | 检察 | 港澳台企业 |
| 河北省 | 邢台市 | 柏乡县 | 税务 | 地方党政机关 |

1. 为鼓励经销商积极推广软件产品及软件服务于最终用户，防止出现“搭便车”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经销商知悉并认可，经销商可且仅可：1）接受下级经销商为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向其订购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且经销商应保证下级经销商仅可将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销售给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2）直接将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销售给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
2. 为鼓励经销商积极拓展最终用户，扩大软件产品及软件服务影响力，保护在先拓展最终用户经销商的利益，经销商知悉并认可，经销商在为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下达订单订购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前应确保已将该最终用户信息按本协议报备制度要求向金山公司进行报备，且需确保该订购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项目为经金山公司确认报备成功的项目。经销商知悉并认可，金山公司有权根据报备制度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取消、调整报备内容）经销商已报备成功的项目，且届时经销商仅可按变更后的项目内容向其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销售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

4、如经销商对某一用户是否属于其有权经销的最终用户持有疑问或异议，应联系金山公司获得答复，并以金山公司答复的内容为准。经销商保证在任何时候均不得向上述经销范围外的最终用户销售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否则金山公司有权提前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经销商赔偿因此给金山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保证金**

为鼓励经销商积极拓展金山公司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市场，同时为担保经销商遵守本协议各项条款，经销商应在本协议生效后【5】日内向金山公司支付履约保证金（以下简称“保证金”）人民币【99999.99】元。该保证金为金山公司对经销商作为黄金经销商身份的认可，经销商如有任何违约行为，金山公司有权按照本协议约定直接扣除部分或全部保证金，金山公司扣除保证金后，经销商应自扣除后【2】日内补充保证金。

经销商知悉并认可，若经销商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主动放弃黄金经销商资格，经销商通过其指定邮箱向金山公司指定邮箱发送邮件提出申请，且经金山公司同意的，则金山公司可向经销商退还保证金（但不需向经销商支付任何利息或孳息），若经销商在本协议生效后未按时支付履约保证金，或主动申请放弃黄金经销商资格后经金山公司同意的，则金山公司有权终止本协议，且经销商应赔偿由此给金山公司、最终用户或其他第三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若经销商存在违约行为的，金山公司有权取消经销商的黄金经销商资格并扣除部分或全部保证金，且经销商无论因任何原因被取消黄金经销商资格、导致本协议被提前终止的，金山公司均不需向经销商退还部分或全部的保证金。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一、经销软件产品**

经销商有权经销金山公司的软件产品及软件服务为：根据本协议专用条款第一条约定的经销商有权经销的软件产品及软件服务。本协议凡提及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仅指经销商依据本协议专用条款第一条约定的获得金山公司授权有权在经销范围内经销的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金山公司有权随时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增加、减少、修改）许可经销商经销的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的名称、版本号、服务内容，但应提前3日通知经销商。即自金山公司向经销商发出关于变更经销商有权经销的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的通知起3日后，经销商仅可经销金山公司向其发布的通知中包含的许可其经销的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

1.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2. 经销商应向金山公司提供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载明的负责人的身份证的复印件作为备案。经销商提供的上述证件如有变更，应及时向金山公司提交书面变更说明及变更后的相关证件复印件。
3. 金山公司可以应经销商要求向经销商颁发由金山公司授予的正式合作证书以明确其有权经销软件产品及软件服务的经销范围。
4. 经销商应在首次登录订单系统前，根据金山公司向其指定邮箱发送的订单系统注册邀请链接提交相关注册信息以自行注册形成订单系统账户，经销商保证经销商及本协议首页经销商联系人应妥善保管经销商指定邮箱账户信息（包括但限于邮箱账号及密码），凡通过点击金山公司向经销商指定邮箱发送邮件中的订单系统注册邀请链接完成的订单系统注册的操作行为视为经销商注册订单系统行为。经销商一旦完成订单系统注册则表明经销商已理解并同意遵守订单系统的使用协议（网址：https://oms.wpsit.cn/system/agreement），方可通过订单系统下达订单。经销商应妥善保管订单系统账户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账号及密码），由经销商订单系统账户所进行的任何操作行为均视为经销商的行为，由经销商直接承担该行为所导致的全部后果。
5. 经销商有义务在经销范围内提高金山公司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的市场占有率及影响力，积极向金山公司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的潜在用户推荐适合的金山公司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经销商在经营活动中应维护金山公司及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形象，不得从事有损金山公司及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形象的活动。
6. 经销商完全理解金山公司发布的各项市场政策、销售政策（销售政策包括但不限于附件一：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经销商销售政策），并同意金山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随时制定、发布、修改或更新（变更）销售政策（金山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在本协议签订后制定、发布、修改或更新（变更）的销售政策统称为“新销售政策”），金山公司应向经销商发布销售政策变更通知，同时提供新销售政策。新销售政策均自金山公司发布销售政策变更通知之日起的第4日起生效。如经销商对金山公司的新销售政策有任何异议，应在金山公司发布销售政策变更通知之日起3日内（异议期）以书面形式向金山公司提出，本协议自金山公司收到经销商异议通知之日起提前终止。如经销商未在上述异议期内提出书面异议，视为经销商对新销售政策完全接受，并同意自上述新销售政策生效之日起即按照新销售政策执行。
7. 经销商为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及责任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经销商自行承担，除非双方另行签署书面协议约定，否则本协议项下金山公司即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均无需向经销商支付任何报酬、返点、奖励、补偿、代理服务费或者其他任何费用或款项。
8. 经销商应理解并同意遵守本款下列全部内容，并应负责在经销范围内的每个最终用户决定购买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前即如实告知该最终用户本款下列全部内容，且确保最终用户均系在知悉并同意本款下列的全部内容的前提下方决定订购软件产品，如双方另有签署书面协议约定金山公司需向经销商支付任何报酬、返点、奖励、补偿、代理服务费或者其他任何费用或款项，则经销商承诺其对于前述金山公司支付的任何费用或款项不得用于不当的利益支付，否则金山公司有权要求经销商承担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归还金山公司支付的任何费用或款项，取消其经销商资格，扣除保证金等）并承担由此给金山公司、最终用户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其欲购买的软件产品是否带有软件保障服务及免费售后服务，以及所带软件保障服务期限及免费售后服务期限的具体时长。

2）免费售后服务期限（如有）内，任何时候最终用户能够获得的售后服务以本协议通用条款第四条列明的经销商直接向最终用户提供的服务内容以及附件三所列明由金山公司或金山公司指定的第三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为准；

3）其获得的任何授权、售后服务（如有）、软件保障服务（如有）及经销商向其交付的介质，除非获得金山公司书面同意，否则其在任何时候均无权予以转让或以任何方式授权第三方使用；

4）附件一：《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经销商销售政策》全部条款约定的内容及本协议及附件其他条款中约定的应向最终用户告知的内容。

1. 经销商对其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的行为予以保证，保证其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能够同样遵守本协议及附件以及金山公司今后发送的通知中关于约束或限制经销商行为的全部各项约定，其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违反本协议及附件以及金山公司今后发送的通知中约定的行为均视为经销商的违约行为，由经销商承担违约责任。经销商的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直接向金山公司或金山公司向其发送的经销商名单中的经销商（以下简称“平台经销商”，本协议凡提及“平台经销商”均仅指金山公司向本协议的经销商发送经销商名单的通知中列明的本协议经销商可选择向其订购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的其他经销商）订货的，金山公司或平台经销商有权拒绝供货。经销商的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均由经销商自行维护并负担全部费用，金山公司无义务向经销商的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支付诸如奖励、返点、报酬等任何款项。
2. 经销商知悉并认可，本协议项下经销商取得的经销授权为销售地域范围内针对最终用户销售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的非独家、非排他的授权。无论任何情况下，金山公司有权随时授权任何第三方作为经销范围内（或涵盖经销范围内的更大的范围内及经销范围内包含的部分范围内）销售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的任何类型、任何级别的经销商、代理商或分销商（包括但不限于平台经销商等）；金山公司亦有权在经销范围内，或涵盖经销范围内的更大的范围内及经销范围内包含的部分范围内直接面对最终用户：1）介绍、展示、推销、销售软件产品及软件服务，2）与最终用户直接签署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购置合同、软件产品授权许可使用协议、提供软件服务协议等 。
3. 经销商知悉并认可，经销商不得晚于其与下级经销商或最终用户签署软件产品（软件服务）订购协议或订单后的第【10】日向金山公司下单，否则金山公司有权不予确认订单并追究经销商的违约责任。
4. 经销商在努力发展最终用户的同时，应根据行业情况积极发展经销范围内的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合作伙伴的培训、进货等事务由经销商直接管理，金山公司协助并监督经销商的管理工作。经销商应及时将合作伙伴发展情况书面通知金山公司，并将其与合作伙伴之间的合作协议提交金山公司，以便金山公司备案。经销商保证仅在经销范围内发展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并保证仅对经销范围内的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供货，不得向经销范围外的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提供软件产品（软件服务）或报价（包括公开及非公开形式），经销商违反本约定接受经销范围外的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订单或向经销范围外的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供货（提供服务）或者报价（包括公开及非公开形式）的，经销商应向金山公司承担违约责任，且金山公司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决定是否取消经销商资格并要求经销商赔偿因此给金山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及可得利益损失。本条所指“经销范围内的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仅指工商注册登记地址在经销商的授权销售地域范围内且从事软件产品（软件服务）销售、推广工作的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虽有上述约定，金山公司仍有权随时停止提供软件服务或要求经销商对金山公司要求停止供货的下级经销商、分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停止提供软件产品。
5. 经销商认可，本协议生效前金山公司已与第三方签署的尚在有效期内的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的经销协议、销售协议等任何协议或合同（简称原合同）在原合同有效期内继续有效，金山公司对原合同的履行不视为对本协议的违反，不构成对经销商的违约。
6. 经销商知悉并认可，金山公司有权授权任何第三方作为任何级别或任何类型的经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在任何地域范围内面向任何用户或下级经销商（如有）以金山公司认可的经销方式（如独家/排他/其他经销方式）销售，该等行为不构成对经销商的违约。
7. 经销商应严格遵守金山公司发布并不时更新的涉及经销商管理的各项制度，该等制度将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过金山公司指定电子邮箱kso\_qdb@kingsoft.com向经销商指定电子邮箱发送，经销商应不时查收其指定电子邮箱以便及时获取金山公司向其发送的该等制度并遵守。
8. **测试验收、订货及付款**
9. 经销商在为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下达订单订购表1软件产品前需确保最终用户已自行准备好符合金山公司要求的软件产品运行环境要求的计算机、移动智能终端设备或服务器（以下统称“设备”）及网络环境，经销商可通过其指定电子邮箱向金山公司指定电子邮箱发送邮件，以申请获取软件产品安装包和相关技术资料（仅包括软件产品接口说明文档及接口使用样例（Demo）），用于测试金山公司软件产品是否能够与最终用户准备的设备及网络环境适配及兼容。金山公司指定电子邮箱在实际收到经销商以其指定的电子邮箱发送的上述申请后（2）个工作日内，金山公司应将软件产品测试安装包（金山公司可直接提供软件产品测试安装包，也可选择将软件产品测试安装包下载地址通过邮件告知经销商，由经销商自行下载软件产品测试安装包，金山公司提供的或经销商下载的软件产品测试安装包的具体版本以金山公司届时实际提供的或经销商实际下载到的版本为准）及其相关技术资料通过其指定邮箱发送给经销商指定电子邮箱，金山公司指定电子邮箱显示发送完成即视为经销商指定电子邮箱已成功接收。经销商知悉并认可其通过上述方式获得的软件产品测试安装包和相关技术资料，仅供其用于测试金山公司软件产品是否能够与最终用户准备的设备及网络环境适配及兼容，并不视为其或最终用户获得任何授权，一旦其或平台经销商通过订单系统向金山公司下达订单订购软件产品，即表明经销商已对金山公司软件产品进行测试，确认金山公司软件产品能够与最终用户准备的设备及网络环境适配及兼容且其已对金山公司软件产品测试验收通过（以下简称为“测试验收通过”）。
10. 经销商知悉并认可，其应在下单前主动向金山公司申请测试安装包和相关技术资料，无论任何时候任何情况，均不得以软件产品未经测试验收为由向金山公司申请退货退款，且一旦测试验收通过，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其均不得就其订购的软件产品向金山公司申请退货，即其向金山公司订购软件产品而向金山公司支付的订购款的任何部分或全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金山公司均无义务向经销商予以退还。
11. 经销商可直接通过订单系统向金山公司下达订单订购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亦可选择向平台经销商订购软件产品及/或软件服务。本协议凡提及“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下达订单”均指经销商仅可按此条款约定规则向平台经销商或金山公司下达订单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若本协议其他条款与本条款存在冲突，本条款均优先适用。
12. 经销商按照本条第3款约定选择为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向平台经销商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的，应按照与平台经销商约定的方式按时向平台经销商支付货款，由平台经销商按照与经销商的约定以在订单系统下达订单的方式为经销商向金山公司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为免歧义，经销商知悉并认可，如金山公司接受订单系统中平台经销商为经销商下达的订单，则金山公司仅以订单内容为准安排交付软件产品（软件服务），如订单系统中平台经销商为经销商下达的订单内容与经销商实际向平台经销商订购产品（服务）情况不符（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产品版本错误，服务内容错误、订购产品数量错误、发货时间错误、交货地点错误、服务时间错误、场地授权期限、范围错误等），则经销商仅可联系平台经销商就上述不符情况协商处理办法，与金山公司无关。经销商知悉并认可金山公司有权不时向经销商发送平台经销商名单的通知及变更平台经销商名单的通知，如金山公司决定变更或取消平台经销商，则一旦经销商收到金山公司发出的变更或取消通知，则经销商自收到上述变更或取消通知时即不得选择再向平台经销商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而应根据金山公司的通知内容选择向变更后的平台经销商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或直接向金山公司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
13. 经销商应按附件一中第一条表1、表2中列明的经销商参考提货价向金山公司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但具体经销商订购金山公司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的价格以金山公司审核通过的订单中列明的提货价为准，经销商认可，金山公司在协议有效期内修改销售政策变更经销商提货价的，自变更后的经销商提货价生效之日起经销商再向金山公司订购的（即经销商向金山公司下达订单审核通过之日系在变更后的经销商提货价生效之日后（包括生效当日）的，下同），金山公司即按照变更后的经销商提货价供货或提供服务，经销商在变更后的经销商提货价生效之日前向金山公司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的经销商提货价仍按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当时的经销商提货价执行，即便金山公司之后下调经销商提货价，经销商亦无权要求金山公司按下调后的经销商提货价收取其在变更后的经销商提货价生效之日前向金山公司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的订购货款或要求金山公司向其返还因经销商提货价下调所产生的订购货款差额。
14. 经销商向平台经销商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或通过订单系统直接向金山公司下达订单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时，应同时提供真实有效的最终用户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最终用户名称、IT部/信息部管理员姓名及邮箱、商务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技术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如经销商提供虚假的最终用户信息或提供的最终用户信息不完整，最终致使金山公司无法与最终用户取得联系或无法完成附件一约定的金山公司的交付义务，经销商应于金山公司向其发出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供该最终用户的完整、真实有效信息，否则应赔偿金山公司（10,000）元的违约金，若上述违约金无法弥补金山公司遭受的全部损失，金山公司有权继续向经销商追偿。
15. **经销商提供的服务**

经销商需做好经销范围内最终用户（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经销商订购软件产品的最终用户及金山公司指定需经销商提供服务的最终用户）的如下服务工作，并及时将其负责的服务工作内容反馈给金山公司在经销范围的技术负责人。

经销商在经销范围内负责的服务内容如下：

1. 本地响应（本协议凡提及“本地响应服务”均仅指本项所列服务内容）

由经销商为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提供5\*8小时（每周一至周五（9:00-12:00，13:00-18:00)，法定假日除外）软件产品的本地响应电话支持，收集最终用户反馈的问题。金山公司在收到经销商反馈后将问题的解决方案通报给经销商，由经销商在最终用户要求的时间内反馈给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

1. 对经销范围内最终用户提出的各类操作问题，由经销商派人员上门搜集并整理，并及时集中反馈给金山公司在经销范围的技术负责人。
2. 经销商应根据最终用户的要求，提供驻扎现场技术支持，及时解决最终用户遇到的问题，并将无法处理的问题及时反馈给金山公司。
3. 用户回访

主动电话回访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本协议有效期限内针对每个最终用户至少回访1次），收集最终用户的软件产品使用意见，并进行建档、跟踪、入库，方便金山公司随时查询。

1. 产品安装

经销商在收到金山公司指示的前提下，按照如下约定为最终用户提供产品安装服务：

（1）客户端安装

经销商负责按最终用户要求的时间提供软件产品客户端的安装服务。

（2）软件产品升级安装

当软件产品有新的升级版本时，如最终用户要求升级到升级版本，金山公司可向最终用户提供升级包，经销商应按最终用户要求时间为最终用户进行软件产品的升级安装。

1. 产品基础操作技巧培训

由经销商负责进行集中式的软件产品基础操作技巧培训。

5）金山公司要求经销商为最终用户提供的其他服务。

1. 本条上述约定效力不受本协议有效期限限制，本协议效力终止后（无论因何原因导致效力终止），本条上述约定均将继续生效。
2. **销售支持**
3. 协议双方在日常销售、市场宣传、演示培训等活动中应相互提供支持。
4. 金山公司给经销商提供必要的技术、市场支持并及时提供产品信息及相关宣传资料。
5. 金山公司为经销商提供相应的非现场技术支持：包括服务电话、电子邮件等。
6. **利益冲突处理**
7. 经销商与金山公司其他经销商发展同一家最终用户时，为保护在先拓展最终用户经销商的利益，原则上以时间优先为主（以书面向金山公司报备的时间或者报备系统中的时间为依据）。如有特殊情况，经销商应立即将用户情况通知金山公司，以便金山公司及时出面协调处理，避免损害其他经销商利益、恶性竞争，破坏市场竞争秩序。恶意破坏市场竞争者，金山公司将不保障其利益，情节严重的将视情况取消经销商资格。
8. 在经销商经销范围内，如有最终用户要求直接与金山公司联系或金山公司直接发展的最终用户，经销商应予积极配合，如金山公司与该最终用户自行协商订购细节且由金山公司与该最终用户直接签署软件产品（软件服务）订购协议（包括但不限于金山公司与最终用户双方签订软件产品（软件服务）订购协议，金山公司、经销商与最终用户三方签订的软件产品（软件服务）订购协议及金山公司、平台经销商与最终用户三方签订的软件产品（软件服务）订购协议），金山公司将根据该项目中经销商的作用情况自行决定是否给予经销商一定的利益补偿，如金山公司针对该项目决定给予经销商一定的利益补偿，则金山公司与经销商必须以另行签署书面协议之方式明确金山公司负有支付该利益补偿的义务以及该利益补偿的具体金额（如无此类明确约定金山公司负有支付该利益补偿的义务的书面协议的，则表明金山公司无义务支付任何利益补偿），同时经销商除需按本协议向该项目全部最终用户提供本协议通用条款第四条列明的服务外，如金山公司要求，经销商还应承担向该项目全部最终用户提供本协议通用条款第四条列明的服务以外的其他售后服务（简称“额外售后服务”）的义务，经销商具体需承担的额外售后服务包括哪些以及经销商需提供额外售后服务的期限由金山公司与经销商另行协商确定，但经销商认可，其无权要求金山公司或任何最终用户因其承担按本协议向该项目全部最终用户提供本协议通用条款第四条列明的服务的义务或因其承担本款上述提供额外售后服务的义务而向其支付任何费用或报酬等。
9. **知识产权**
10. 经销商享有按照本协议的约定销售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的权利，与软件产品（软件服务）及有关文档（包括但不限于软件产品中所含任何图像、照片、动画、录像、录音、音乐、文字以及小型应用程序）相关的全部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有技术、商标、著作权、专利权或专利申请权及商业秘密权利属于金山公司或其他合法权利人所有，本协议的签署及履行不改变软件产品（软件服务技术成果）及有关文档的知识产权的归属。
11. 金山公司向最终用户发放的《授权许可证书》（或不同名称的类似文件）由金山公司制定并且随软件产品一起发放，经销商对该证书不享有任何权利。
12. 经销商保证其不得自行或允许第三方对金山公司的软件产品（软件服务）进行反编译、反汇编及逆向工程，且经销商不得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以任何手段、方式获取金山公司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的任何源代码、数据库以及技术资料等。
13. 如果发现其他经销商销售盗版软件产品，经销商必须立即告知金山公司并尽合理努力提供帮助。
14. 如果由于经销商的合作伙伴或者其最终用户的原因所引起的未经授权使用软件产品，经销商应配合金山公司为保护其对软件产品的版权所采取的行动。如未经授权的使用金山公司软件产品是由经销商故意、过失或违约造成的，经销商应赔偿金山公司的全部损失并承担金山公司打击盗版的整个行动的费用。
15. **保密**
    * + 1. 保密信息是指，一方拥有或持有并披露的（“披露方”），或者另一方（“接收方”）与披露方交往过程中知悉的，无论是以口头、书面、电子或其它何种媒介方式出现，也无论是否标明为保密、专有或有类似含义标记，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该方带来经济利益或其泄露可能给披露方带来经济损失或其它损失，并经披露方采取了保密措施或依接收方合理的商业判断应理解为保密的信息及资料以及从上述信息及资料中衍生出的信息。金山公司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1. 软件产品（软件服务）源代码、未压缩的数据库、设计、软件程序、软件原文件和公式、技术服务成果等，以及相关文档；
           2. 金山公司有关软件产品功能的专有技术，即使其已作为软件产品的一部分提供给经销商；
           3. 金山公司的与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相关的产品计划、营销计划、商业及财务资料、贸易秘密、产品价格、产品库存、产品演示、产品样盘、产品原型、模型、样品、方法、规格、专有数据、用户数据、运营数据、销售指导手册、报告、技术服务内容、技术服务成果、构思资料、构思方法等；
           4. 双方合作的商业模式、价格、标的额等；
           5. 其他一些口头或书面的信息，并且被金山公司以书面的形式确认为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及附件的全部内容）及其它一切与披露方及其附属公司有关的资料。
        2. 接收方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有可能获得披露方的保密信息，接收方必须采取合理措施对披露方的保密信息进行保密。合理措施应至少包含如下内容：
           1. 接收方应采取等同于保护自己保密信息的措施保护披露方的保密信息；
           2. 未经披露方事先书面同意，接收方仅可将披露方的保密信息透露给因履行本协议而必须接触该等保密信息的接收方的员工、律师、审计师、顾问等人员（以下简称“知晓人员”），接收方必须与该等知晓人员签署不低于本协议保护程度的书面保密协议或承诺，告知并约束该等知晓人员承担不低于本协议标准的保密义务。虽有本条约定，但接收方向政府部门、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其他监管机构和双方的法律、会计、商业及其他顾问披露或公开不视为违反保密义务。
        3. 如果享有管辖权的法院或政府机构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命令接收方披露披露方保密信息的，接收方须立即通知披露方以便披露方可以寻求救济手段以保护其保密信息，且接收方仅可披露有管辖权的法院或政府机构命令其披露的那部分保密信息。
        4. 如果披露方的信息为如下内容，则接收方不承担对披露方的信息保密的义务：
           1. 在披露时已在公众领域内，或不是因接收方违约而进入公众领域内的信息；或
           2. 经接收方提供书面记录证明，在披露方披露前接收方已知道的信息；或
           3. 接收方在未违反本协议约定的情况下，以正当方式自对披露方不负有保密义务的第三方处获得的信息；或
           4. 经接收方提供书面记录证明，由接收方自己独立开发出来的信息，且接收方开发前述信息并没有使用披露方所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
        5. 接收方违反保密义务的，披露方可以立即终止本协议，并采取适用的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保护其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要求接收方赔偿因其违约给披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 本协议效力终止后，本条上述约定将继续生效。
16. **保证**
17. 金山公司保证在中国大陆地区软件产品（软件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商标、商业秘密或者专利。
18. 金山公司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符合中国大陆国家（地方、行业）有关此类产品、服务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19. 金山公司保证软件产品无病毒、无明显错误。
20. 经销商保证按照金山公司公布的销售政策销售软件产品（软件服务）。
21. 经销商保证不经销盗版的软件产品。
22. 经销商保证其向金山公司下达订单采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与下级经销商或最终用户向其采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的需求（包括采购的软件产品名称、授权类型、数量、期限，软件服务内容、服务时间、服务方式等）完全一致。
23. 经销商保证未经金山公司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与最终用户签订除与经销商向金山公司下达订单采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需求完全一致的软件产品（软件服务）采购协议之外的其他任何与金山公司软件产品及软件服务相关的协议（包括服务类），不得向最终用户收取除软件产品（软件服务）采购协议约定货款之外的其他任何与金山公司软件产品及软件服务相关的款项，否则经销商获得的该款项均归金山公司所有。
24. 经销商须知悉认可，软件产品以及与软件产品相关的技术、资料、服务（合称本“软件”），以及本软件的购买、授权、下载、安装和使用可能受中国或其他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制裁和出口管制法律法规（合称“贸易管制法律”）的管辖。本软件不应被用于相关贸易管制法律所禁止的任何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核武器，化学武器或生物武器等大规模杀伤武器的扩散以及恐怖活动等。
25. 经销商保证不存在任何金山公司员工在或曾在其公司或其关联公司持股或任职，亦不存在经销商的员工、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金山公司持股或任职；如本协议签订后无论任何时候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的，经销商应及时向金山公司披露。
26. **责任限制**

除非另有约定，否则金山公司不对出自本协议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或因经销商购买或经销软件产品（软件服务）而导致的利润损失、业务损失，或间接的、特殊的、附带的、结果性的或惩罚性的损害赔偿承担任何责任， 不论该等索赔是基于侵权，违约还是过失。如金山公司应根据本协议或某具体订单的约定需对经销商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的，金山公司所承担的赔偿责任上限不应超过下列金额中的较低金额：1）金山公司根据本协议在涉及订单下实际取得全部的软件产品（软件服务）订购款；2）人民币30,000（大写：叁万）元。

1. **违约责任**
2. 协议双方中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协议，未全部履行本协议项下各项义务或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的，在接到守约方书面通知后10日内仍未改正的，守约方可无条件终止本协议，且如因违约方的前述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足额赔偿。
3. 如经销商未按本协议通用条款第二条第10款约定按时向金山公司下达订单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则金山公司有权终止本协议并取消经销商的经销资格，经销商应一次性向金山公司支付不少于200,000（大写：贰拾万）元人民币的违约金，如金山公司的损失额高于违约金额数，金山公司仍有权要求经销商就不足部分进行赔偿。
4. 协议双方有责任共同维护金山公司各款产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附件一第一条产品介绍之表格中列明的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的市场秩序及市场形象。经销商在销售金山公司产品（软件服务）时，若违反金山公司制定的销售政策或市场形象规定，扰乱市场，损害金山公司或其他经销商的利益，金山公司有权对经销商停止供货、取消经销商资格，有权要求经销商支付不少于人民币200,000（大写：贰拾万）元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金山公司损失的，金山公司有权要求经销商补充赔偿），并提前解除本协议。
5. 金山公司奖励经销商对违规代理的举报和投诉，具体奖励金额由金山公司自行决定。
6. 如经销商在最终用户决定购买软件产品（软件服务）前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如实告知义务或不能证明其已在最终用户决定购买软件产品（软件服务）前即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如实告知义务并取得最终用户同意，致使最终用户要求退换货或要求金山公司承担任何责任、或给金山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均由经销商自费为金山公司提供抗辩，并保证金山公司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如金山公司因此遭受损失（包括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可得利益损失）的均由经销商全额予以赔偿。无论是否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如最终用户因经销商负责的售后服务向金山公司追究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经销商未提供或未能完全提供其负责的各项售后服务、未能在最终用户要求的时间内提供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因经销商未及时将问题、信息等反馈给金山公司导致金山公司未能及时提供方案、内网升级包，导致未能在最终用户要求的时间内提供相关服务，或未能按时或完全提供额外售后服务（如有）），经销商应为金山公司提供抗辩，并保证金山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且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本款约定永久有效，不受本协议有效期限限制，本协议效力终止后（无论因何原因导致效力终止），本款约定将继续生效。
7. 如经销商违反本协议通用条款第九条第4-9款任一项保证义务，金山公司有权对经销商停止供货、取消经销商资格，有权要求经销商支付不少于人民币200,000（大写：贰拾万）元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金山公司损失的，金山公司有权要求经销商补充赔偿），并提前解除本协议。
8. 经销商知悉并认可，如金山公司违约，金山公司涉及的所有单位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经销商仅有权依据本协议向实际实施违约行为的金山公司中的一家单独或多家分别要求赔偿。
9. **协议的终止**
10. 如果协议双方任何一方破产，或者一方处于即将破产、破产管理或影响其经济状况的类似情况，或者一方为了债权人的利益寻求和解、转让或其他方法，或者一方停止正常营业，另一方自收到上述状况的书面通知之日起可以终止本协议，同时采取任何适当的措施保护其合法权益。
11. 无论因任何原因，本协议一旦终止，经销商应立即停止销售软件产品（软件服务），并不得再以任何方式对外宣称其为金山公司软件产品（软件服务）在授权经销范围的经销商或以任何方式使用该名义，但最终用户有权继续使用本协议终止前经销商销售给最终用户的软件产品（软件服务）。
12. **不可抗力**
13. 本协议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或严重的水灾、火灾，台风和地震等自然灾害，以及双方同意的可作为不可抗力的其他事故而影响协议执行时，则延长履行协议的期限，延长的期限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将发生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以传真方式通知对方，并于十四天内以航空挂号信件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进行确认。
15. 如果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延续到一百二十天以上时，协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议的执行问题。
16. **争议解决方式**
17. 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可向本协议签订地（北京市海淀区）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18. 在争议的处理过程中，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协议的其他部分将继续执行。
19. **其他条款**
20. 本协议是由独立的订约人签订的协议，不可将本协议解释为设立合伙企业、合资企业或者双方间的其他关系。
21. 本协议及其所附文件构成了协议双方关于软件产品（软件服务）销售的完整协议，本协议只能以书面形式修改，并由双方盖章签署。本协议取代双方就本协议签署前以口头或书面所达成的任何表示、建议或备忘、政策文件（如有）等，本协议与双方就本协议签署前以其他书面文件达成的任何表示、建议或备忘、政策文件内容（如有）冲突的，均以本协议内容为准。
22. 本协议的各项条款具有可分割性，如果某一条款被适用法律认定为无效，则其他条款不受影响，应继续有效并执行。
23. 本协议一方免予追究另一方一次或多次违反或不履行本协议，均不得被解释为对任何随后的违反或不履行不予追究。
24. 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不得根据双方及办事处机构或雇员的某项行为而被解释为无效，本协议任何条款的放弃不构成对其他条款的放弃。
25. 本协议各条款的主题依方便而订，不影响条款的解释。金山公司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享有对本协议及其附件的解释权。
26. 本协议附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抵触，附件优先，但如主协议某条款约定“如该条款与本协议其他条款相抵触该条款优先适用（或以该条款约定为准）”的则应优先从其约定。
27.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本协议所有附件及补充协议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具同等效力。

本协议一式贰份，金山公司与经销商各执壹份。

特此为证，双方以共同加盖有效印章的方式完成本协议之签订。

——————————以下无主协议内容——————————

附件一：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经销商销售政策**

* 1. **产品介绍：**

**表1：WPS系列产品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服务简称 | 规格 | 组成 | 授权类型 | 购买单位 | 市场价格（元） | 销售指导价（元） | 经销商提货价（元） |
| WPS Office 2019 for Linux | 通用机 | WPS Office 2019 for Linux | 数量授权 | 每套 | 1998 | 580 | 450 |
| 随机授权 | 每套 | 1998 | 580 | 450 |
| 年授权 | 每套/年 | / | 268 | 207 |
| WPS Office 2016 for Linux | 通用机 | WPS Office 2016 for Linux | 数量授权 | 每套 | 1998 | 580 | 450 |
| 随机授权 | 每套 | 1998 | 580 | 450 |
| 年授权 | 每套/年 | / | 268 | 207 |
|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 | 专用机 | 金山麒麟WPS | 数量授权 | 每套 | 1998 | 580 | 450 |
| 随机授权 | 每套 | 1998 | 580 | 450 |
|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  （隐写溯源组件单机版） | 单机版基础套餐 | 提取工具1套(含1台专用计算机、1套提取工具软件)、100溯源组件客户端 | 数量授权 | 每套 | 100000 | 80000 | 64000 |
|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  （隐写溯源组件客户端） | 单机版客户端 | 溯源组件客户端 | 数量授权 | 每套 | 400 | 360 | 288 |
| 网络版客户端 | 溯源组件客户端 | 数量授权 | 每套 | 300 | 270 | 216 |
|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  （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 | 网络版基础套餐 | 提取工具1套(含1台专用计算机、1套提取工具软件)、管理端软件1套、200个溯源组件客户端 | 数量授权 | 每套 | 150000 | 120000 | 96000 |
| WPS云文档系统 | Web增强版 | WPS云文档系统标准版 WPS Web Office | （用户）年授权 | 每用户/年 | 320 | 210 | 179 |
| WPS文档中台 | 编辑版 | 在线编辑 | 年授权 | 每套/年（16核CPU一套） | 300000 | 200000 | 155200 |
| 数量授权 | 每套（16核CPU一套） | 900000 | 600000 | 465600 |
| WPS文档中台 | 预览版 | 在线预览  格式转换 | 年授权 | 每套/年（16核cpu一套） | 200000 | 50000 | 38800 |
| 数量授权 | 每套（16核cpu一套） | 600000 | 150000 | 116400 |
| WPS文档中台 | 协作版 | 在线编辑 在线预览 格式转换 | 年授权 | 每套/年（16核cpu一套） | 600000 | 250000 | 194000 |
| 数量授权 | 每套（16核cpu一套） | 1500000 | 750000 | 582000 |

（注：“市场价格”供经销商了解市场情况，“销售指导价”为建议价格，供参考。）

（一）软件产品交付

1.交付内容：

1. 针对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单机版）与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金山公司每订单快递交付1台专用计算机、1份软件产品授权书及1套安装介质。
2. 针对除WPS+云套装、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单机版）与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之外的其他软件产品，金山公司每订单快递交付软件产品授权书1份及安装介质1套。

2.交付时间：

（1）针对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单机版）与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金山公司承诺在订单审核通过之日（以订单系统显示的订单审核通过日期为准）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完成交付。

（2）针对除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单机版）与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之外的其他软件产品，金山公司承诺在订单审核通过之日（以订单系统显示的订单审核通过日期为准）起五个工作日内完成交付。

3.交付方式：金山公司依照订单中经销商的指定收货信息代办托运，金山公司货交承运人视为完成交付，在途风险由经销商承担。金山公司依照订单中经销商的指定接收邮箱进行邮件交付，金山公司邮箱显示发送成功即视为金山公司完成交付。

4.运输方式：经销商同意并认可，其向金山公司订购软件产品时，由金山公司代为选择软件产品的授权书和安装介质的承运人以及承运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铁路快件、EMS、顺丰快递等）。金山公司代办托运由北京寄送至订单中注明收货地址的运费由金山公司承担。

（二）软件产品验收

1.经销商应在收到金山公司交付的软件产品后2日之内（“验收期”）对金山公司交付的软件产品进行验收。如验收合格，经销商应通过其指定电子邮件向金山公司dingdan@kingsoft.com邮箱发送验收合格的确认邮件。如经销商未在验收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或在验收期内未向金山公司发送验收合格的确认邮件，均视为验收合格（即视同金山公司已收到经销商发送的验收合格确认邮件）。

2.如发现金山公司交付软件产品与其所订购的软件产品不符，经销商应在验收期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金山公司，在金山公司确认其不符情况属实后，将予以妥善解决，如果经销商在收到金山公司重新交付的软件产品之日起2日之内未提出书面异议，视为经销商对金山公司重新交付的软件产品验收合格。

3.当经销商下达年场地授权、（数量）年授权、（用户）年授权的订单订购表1软件产品时，订单系统直接默认为“一次性交付”方式，如订购的表1软件产品授权期限超过一年，则除“一次性交付”方式外，经销商可选择“分期交付”方式；选择“一次性交付”方式，则金山公司届时将按订购的表1软件产品授权期限交付该软件产品安装介质和授权书；选择“分期交付”方式，则金山公司届时将一次性交付授权书 且分多次（每年一次）交付该软件产品的最新版本，用户仅在每年收到该软件产品的最新版本之后的一年期限内（从每个年度授权期的起始日期起算）有权使用该软件产品，首次交付参照上述“软件产品交付”条款中的约定，其后金山公司应于每个年度授权期届满之日前至少10日向经销商指定邮箱发送软件产品最新升级版本的安装包，此外金山不再向经销商或用户提供任何产品升级，经销商应在每次交付前至少提前10日在订单系统中为该次交付指定接收邮箱地址，金山公司发送邮件邮箱【ksoShipEmail】显示发送成功即表明金山公司完成该次交付义务，经销商应在每次收到金山公司交付的软件产品后3日内（“验收期”）对金山公司交付的软件产品进行验收。如有任何异议，经销商应在前述验收期内书面向金山公司提出，否则视为验收合格。

（三）软件产品销售政策说明

1. 购买单位为“每套”或“每套/年”的软件产品（除WPS文档中台、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单机版）、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网络客户端/单机客户端）、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外），一套授权仅可供唯一一台计算机在中国大陆范围内为办公目的安装使用相应软件产品（除WPS文档中台、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单机版）、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网络客户端/单机客户端）、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外）。购买单位为“每用户/年”的软件产品的用户数对应软件产品的用户帐号数，每一个用户账号仅可供最终用户唯一一名在职员工在中国大陆范围内为办公目的使用。与最终用户实际购买的用户数相对应数量的用户账号由被分配有权使用的在职员工在其拥有使用权的计算机或移动终端设备上为办公目的安装使用对应购买单位为“每用户/年”的软件产品中的服务器端软件产品的访问许可。
2.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仅可供最终用户安装在其有使用权或所有权的国家保密局备案的涉密专用计算机中，经销商应在向金山公司下达订单订购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前确保最终用户享有国家保密局备案的涉密专用计算机的使用权或所有权，且保证下达订单订购的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的套数与最终用户享有使用权或所有权的国家保密局备案的涉密专用计算机数量一致。
3. 经销商知悉认可，经销商下达订单订购表1软件产品时，订单系统要求填写或选择的订购信息会有不同，如订单系统不要求进行运行环境选择，则表明该软件产品仅有一种软件安装包且该软件安装包与依据本协议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三条约定提供的该软件产品测试安装包支持的运行环境一致；如订单系统要求进行运行环境选择，则表明该软件产品是按不同运行环境提供不同的软件安装包，经销商应保证下达该软件产品订单时是按最终用户已经确认的运行环境进行选择，否则经销商应承担由此给金山公司、最终用户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4. 经销商保证最终用户知悉认可，“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单机版）、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网络客户端/单机客户端）、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以下简称“隐写溯源”）包含的每个溯源组件客户端需要嵌入一套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使用，经销商需确保最终用户在订购隐写溯源前已购买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且授权期限未届满。如因最终用户未购买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授权或完整版本软件授权期限届满并转换为功能受限版本从而影响最终用户隐写溯源部分或全部功能的实现，由此给最终用户、最终用户在职员工或第三方造成的全部影响或损失由经销商承担，与金山公司无关。
5. 经销商保证最终用户知悉认可，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单机版）、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中包含的专用计算机不享有本协议约定的软件产品任何售后服务及软件升级保障，针对专用计算机的维保服务由最终用户按照交付的专用计算机附带的售后服务卡要求专用计算机厂商提供，金山公司不负责提供专用计算机相关的维保服务，如金山公司交付的专用计算机没有附带售后服务卡或专用计算机厂商不能按售后服务卡内容提供服务的，由金山公司协助最终用户联系专用计算机厂商。本款约定如与任何其他条款不一致，本款约定均优先适用。
6. 经销商保证最终用户知悉并认可，仅通过数量授权方式订购WPS Office 2016 for Linux专业版、WPS Office 2019 for Linux专业版、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的最终用户方可订购上述任一款软件产品对应的升级授权且仅可一次性获得原对应软件产品在订购时的最新版本授权（如有），且升级授权的价格依据原对应软件产品的原软件保障服务中断时长与原对应软件产品的采购价格进行计算，届时经销商可与金山公司销售人员确认具体升级授权的订购价格。
7. 若经销商有以年场地授权方式采购上表中授权类型为（数量）年授权、（用户）年授权的软件产品的需求，则相关授权范围、期限、价格等由金山公司与经销商根据本附件第三条销售特价审批流程确认。
8. 上表中软件产品授权类型为（数量/用户）年授权的均表明为有期限的授权，授权期限自订购该产品的订单由金山公司发货之日起的第5个自然日起算。
9. 上表中软件产品的（数量/用户）年授权期限一旦届满，则上表中软件产品授权即行终止或变更为功能受限版本（具体何种功能受限由金山公司自行决定）。因上表中软件产品的（数量/用户）年授权期限届满，导致任何用户（包括最终用户在职员工)不得使用相关授权或授权附带服务而致使最终用户、最终用户在职员工或第三方遭受任何损失的，金山公司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10. 经销商保证最终用户知悉并认可，金山公司的WPS文档中台(编辑版)、WPS文档中台(预览版)、WPS文档中台(协作版)仅以所部署环境中服务器的CPU核数进行售卖，每16核为一套，低于16核时按一套计；高于16核时，其中每16核即为一套，最后如低于16核时按一套计。经销商保证其及最终用户知悉认可，应结合最终用户对WPS文档中台(编辑版)、WPS文档中台(预览版)、WPS文档中台(协作版)使用性能（如并发文档数、服务稳定性、可维护性等）的需求进行服务器资源、部署方式的选择以确定WPS文档中台(编辑版)、WPS文档中台(预览版)、WPS文档中台(协作版)的采购数量。经销商应在订购WPS文档中台(编辑版)、WPS文档中台(预览版)、WPS文档中台(协作版)前已经协助最终用户完成部署环境和部署方式的确定及WPS文档中台(编辑版)、WPS文档中台(预览版)、WPS文档中台(协作版)的测试工作，经销商在进行前述确定、测试工作过程中可以联系金山公司提供建议，但金山公司提供的建议仅作为经销商下单订购时参考，如经销商订购WPS文档中台(编辑版)、WPS文档中台(预览版)、WPS文档中台(协作版)的数量无法满足最终用户的使用需求，金山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11. 经销商知悉同意并确保在最终用户向其订购软件产品的软件保障服务前即告知最终用户，只有满足以下条件（以下统称“软件保障服务的订购条件”），方可订购软件保障服务：最终用户已按数量授权方式购买一定数量的软件产品的，则经销商方有权为该最终用户订购软件保障服务，且订购数量不得超过最终用户原已购买的前述对应软件产品的套数。经销商应在订购软件保障服务时提供该最终用户符合软件保障服务的订购条件的书面证明，金山公司有权对经销商提供的上述书面证明进行审核，如金山公司认为经销商提供的书面证明不足以证明该最终用户符合软件保障服务的订购条件，则金山公司有权自行或要求平台经销商拒绝向经销商供货软件保障服务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2. 符合以下任一情况时最终用户会免费获得一定期限的软件保障服务：1）经销商为最终用户按数量授权方式订购上表中列明的软件产品时（此种情况下，其免费获得的软件保障服务的服务期限为自经销商为其订购产品自金山公司发货之日起的第5个自然日起算一年）；2）为最终用户订购上表中软件产品的年授权、（用户）年授权或年场地授权（此种情况下，其免费获得的软件保障服务的服务期限与其享有的产品年授权、（用户）年授权或年场地授权的期限的起始时间一致，其享有的产品年授权、（用户）年授权或年场地授权的期限由金山公司与经销商根据本附件第三条销售特价审批流程确认）；3）经销商提交的销售特价申请中包含了一定期限软件保障服务的，且该特价申请经金山公司审核通过（此种情况下，其免费获得的软件保障服务的服务期限为金山公司审核通过的销售特价中列明的期限）。
13. 订购上表任何软件产品，最终用户均可获得金山公司或金山公司指定第三方向其提供的免费售后服务及主协议通用条款第四条约定的经销商直接向其提供的服务。若订购的产品为（用户）年授权或年授权，则最终用户可获得的免费售后服务及经销商应向其提供的服务的期限与其订购的（用户）年授权或年授权的期限一致；若订购的产品为数量授权，则最终用户可获得的免费售后服务及经销商应向其提供的服务的期限自金山公司发货之日起的第5个自然日起算一年。
14. 若最终用户需金山公司向其提供软件保障服务，则其应在其享有的软件保障服务期限（如有）届满前，通过经销商为其单独订购软件产品软件保障服务，单独订购的软件保障服务期限须以整年为单位，且软件保障服务期限自金山公司发货之日起的第5个自然日起算（最终用户初次享有软件保障服务时）或与最终用户已享有的软件保障服务期限接续计算（最终用户再次享有软件保障服务时）。每年软件保障服务的订购价格为经销商下单订购软件产品时提货价的20%。
15. 软件保障服务在服务期限内仅包含如下服务：

（1）升级服务

1）原已购买软件产品的，软件升级保障服务可根据最终用户需求将软件产品升级至最新版本（如有）（本协议凡提及“最新版本”均仅指金山公司提供升级服务当时最新推出的该软件产品的升级版本，对下达订单时需要选择不同运行环境的软件产品，则”最新版本”仅指与该软件产品与原下达订单时选择的运行环境相同的升级版本，下同）。在软件升级保障服务的服务期限内，最终用户获得使用金山公司推出的最新版本（如有）的权利；软件升级保障服务的服务期限届满后，最终用户仅能获得与软件升级保障服务订购数量等同的最新版本授权，已升级为最新版本的低版本的授权终止。

2）金山公司并不承诺在软件保障服务的服务期限内一定推出软件产品的升级版本，是否推出前述产品的升级版本依照市场情况而确定，即便软件产品的升级版本未在软件保障服务的服务期限内推出，经销商保证经销商及最终用户无权要求金山公司向其退还其订购软件升级保障服务的任何订购款项。

（2）应用支持服务

仅限在软件保障服务期内，针对最终用户实际办公环境中的第三方应用系统集成金山公司软件产品的需求，金山公司或金山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向其提供应用支持服务，即结合最终用户集成金山公司软件产品的需求提供二次开发咨询服务、二次开发示例包的设计和制作服务。如最终用户需要在其第三方应用系统中使用金山公司软件产品的某个组件，则最终用户应负责协调其第三方应用系统开发商（以下简称“系统开发商”）与金山公司或金山公司指定第三方共同就该技术问题展开研究，该系统开发商应参照提供的示例包，自行实现在第三方应用系统中使用软件产品该组件之需求。金山公司或金山公司指定第三方在上述过程中不提供任何具体实施服务。同时，金山公司不承诺最终用户在其第三方应用系统中集成使用金山公司软件产品的全部需求均可实现。

（3）仅限在软件保障服务期内，金山公司或金山公司指定第三方向最终用户提供附件三所列明的售后服务内容及经销商直接向最终用户提供的主协议通用条款第四条约定的服务。

1. 上表中软件产品仅支持简体中文版本。
2. 最终用户订购WPS云文档系统、WPS文档中台（编辑版）、WPS文档中台（预览版）、WPS文档中台（协作版）、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V11（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时若有私有化部署服务（金山公司提供的私有化部署服务是指将WPS云文档系统、WPS文档中台（编辑版）、WPS文档中台（预览版）、WPS文档中台（协作版）、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V11（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的服务器端软件产品部署到最终用户指定服务器上）的需求，则经销商在下订单时需单独订购该私有化部署服务，该私有化部署服务指本附件表2《WPS实施及培训服务》表格中列明的“服务端标准实施部署服务（生产环境）”或“服务端非标准实施部署服务”。若经销商在下订单订购上述几款软件产品时未单独订购该私有化部署服务，则金山公司有权不予提供该私有化部署服务，由此给最终用户造成的损失由经销商自行承担。经销商需将该私有化部署服务需求向金山公司指定云服务邮箱【wpscloudservice@kso-wps.kmail.com】发送需求申请，金山公司将根据需求申请内容通过其指定云服务邮箱邮件回复确认经销商需订购的该私有化部署服务的服务名称、人天数量、所需的软硬件运行环境等内容，经销商应按照金山公司指定云服务邮箱回复确认的内容下达订单订购该私有化部署服务，且告知最终用户自行准备符合该要求的私有化部署所需的软硬件环境。待最终用户准备好该软硬件环境后经销商需向金山公司指定云服务邮箱发送执行私有化部署服务的邮件（邮件内容至少包含订单编号、最终用户名称、最终用户准备好的软硬件运行环境信息），金山公司在接收邮件后【5】个工作日内为最终用户提供该私有化部署服务。

**表2：WPS实施及培训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项 | 服务内容 | 规格 | 最低购买标准 | 销售指导价格（元） | 经销商参考提货价（元） | 适用软件产品 |
| 服务端标准实施部署服务（测试环境） | 非因产品自身问题，要求按标准部署多次部署服务端产品测试环境的情况（首次免费） | 每次 | 1次 | 2,000元/次 | 2,000元/次 | WPS云文档系统  WPS文档中台（编辑版）  WPS文档中台（预览版）  WPS文档中台（协作版）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V11（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 |
| 服务端标准实施部署服务（生产环境） | 基于标准产品及标准部署的单中心的安装部署服务 | 每次 | 1次 | 15,000元/次 | 10,000元/次 | WPS云文档系统  WPS文档中台（编辑版）  WPS文档中台（预览版）  WPS文档中台（协作版）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V11（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 |
| 服务端非标准实施部署服务 | 按照最终用户实际网络环境设计的非标准部署方案执行的部署服务 | 每人天 | 1人天 | 3,000元/人天 | 2,500元/人天 | WPS云文档系统  WPS文档中台（编辑版）  WPS文档中台（预览版）  WPS文档中台（协作版）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V11（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 |
| 账号对接单一系统服务 | 基于标准产品做非AD/LDAP标准接口的账号对接(备注：免费提供对接AD/LDAP标准接口的服务) | 每人天 | 10人天 | 3,500元/人天 | 3,000元/人天 | WPS云文档系统  WPS文档中台（编辑版）  WPS文档中台（预览版）  WPS文档中台（协作版） |
| 服务端(基础)运维保障服务 | 以现场或远程的方式提供如下服务：  1、日常巡检及健康检查：检查硬件服务器相关资源占用情况及对应的适用软件产品各组件运行情况。  2、问题处理：针对巡检中对应的适用软件产品出现的问题或实际使用中的故障问题，协助解决处理。  3、系统变更：协助最终用户完成对标准适用软件产品的硬件扩容、标准适用软件产品升级、系统升级、安全策略变更等。 | 每人天或 每人月 | 1人天或1人月 | 4,000元/人天 55,000元/人月 | 3,500元/人天 45,000元/人月 | WPS云文档系统  WPS文档中台（编辑版）  WPS文档中台（预览版）  WPS文档中台（协作版）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V11（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 |
| WPS Office 客户端（Linux）驻场技术支持 | 驻场提供最终用户WPS Office 客户端（Linux）产品安装、使用问题、BUG相关技术问题的咨询解答 | 每人天或 每人月 | 1人天或1人月 | 2,200元/人天 20,000元/人月 | 2,200元/人天 20,000元/人月 | WPSOffice2016forLinux  WPSOffice2019forLinux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单机版）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客户端）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  （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 |
| 信创项目软件产品的安装服务 | 针对信创项目将适用软件安装至最终用户享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计算机上 | 每台 | 1台 | 通用机 60元/台  专用机 100元/台 | 通用机 45元/台  专用机 75元/台 | WPSOffice2016forLinux  WPSOffice2019forLinux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单机版）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组件客户端）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  （隐写溯源组件网络版） |
| 演示文稿排版设计 | 模板风格与框架设计 | 每套 | 1套 | 5,000元/套 | 3,000元/套 | / |
| 图文版式及内容设计 | 每页 | 3页 | 300元/页 | 200元/页 |
| 深度定制 | 每页 | 3页 | 单议 元/页 | 单议 \* 0.7 元/页 |
| 动画制作 | 每页 | 3页 | 单议 元/页 | 单议 \* 0.7 元/页 |
| 任务加急（当金山公司根据具体任务提供的交付时间不能满足最终用户需求时，需要支付加急费用） | 单议 | / | 单议 | / |
| 培训服务-通用课程（初级） | WPS Office轻松三步走 | 3小时/期 | 1期 | 8,000元/期 | 6,000元/期 | WPSOffice2016forLinux  WPSOffice2019forLinux  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 |
| 培训服务-通用课程（中级） | WPS Office轻松三步走 | 6小时/天/期 | 1期 | 15,000元/期 | 9,600元/期 |
| WPS文字综合运用能力提升训练 | 6小时/天/期 | 1期 | 12,000元/期 | 9,600元/期 |
| WPS表格综合运用能力提升训练 | 6小时/天/期 | 1期 | 12,000元/期 | 9,600元/期 |
| WPS演示综合运用能力提升训练 | 6小时/天/期 | 1期 | 12,000元/期 | 9,600元/期 |
| 培训服务-主题课程（高级） | 公式与函数训练营 | 6小时/天/期 | 1期 | 15,000元/期 | 12,000元/期 |
| WPS表格图表之道 | 6小时/天/期 | 1期 | 15,000元/期 | 12,000元/期 |
| 数据挖掘与分析 | 6小时/天/期 | 1期 | 15,000元/期 | 12,000元/期 |
| PPT精美简报设计 | 6小时/天/期 | 1期 | 15,000元/期 | 12,000元/期 |
| PPT炫动画 | 6小时/天/期 | 1期 | 15,000元/期 | 12,000元/期 |
| WPS远程办公与协作 | 3小时/期 | 1期 | 10,000元/期 | 8,000元/期 |
| 培训服务-智能岗位课程 | 财务office高效办公 | 12小时/2天/期 | 1期 | 30,000元/期 | 30,000元/期 |
| 人事office高效办公 | 12小时/2天/期 | 1期 | 30,000元/期 | 30,000元/期 |
| 销售office高效办公 | 12小时/2天/期 | 1期 | 30,000元/期 | 30,000元/期 |
| 人力资源与行政管理应用 | 6小时/天/期 | 1期 | 15,000元/期 | 15,000元/期 |
| 销售数据管理与分析 | 6小时/天/期 | 1期 | 15,000元/期 | 15,000元/期 |
| 商务文档高效排版 | 6小时/天/期 | 1期 | 15,000元/期 | 15,000元/期 |
| TTT企业内训师 | 6小时/天/期 | 1期 | 15,000元/期 | 15,000元/期 |
| 培训服务-大师课 | 数据化管理能力与数据风险控制 | 6小时/天/期 | 1期 | 35,000元/期 | 26,000元/期 |
| 培训服务-培训视频录制 | 根据最终用户需求定制（声音讲解+操作界面演示） | 30分钟/课时 | 2课时 | 30,000元/期 | 20,000元/期 |

1. WPS实施及培训服务订购要求

1、上表所列WPS实施及培训服务为经销商可在订单系统下单订购的收费服务，如最终用户提出的服务需求不在本表服务项清单中且不属于金山公司明示为免费服务的服务项由经销商和金山公司另行商议并签署书面的服务采购合同。

2、经销商下达订单订购上表服务项时，需在订单中写明该项实施和培训服务对应的适用软件产品订购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订单号、软件产品名称、是否已升级、升级后具体版本信息），上表中服务项仅针对最终用户获得合法授权的适用软件产品为标准供货版本提供，如最终用户已委托金山公司或其他第三方基于金山公司标准供货版本适用软件产品进行了二次开发形成了非标准适用软件产品，则经销商不应通过订单系统向金山公司下单方式订购相应服务（除服务端非标准实施部署服务及各培训服务项外）。服务项中提及的标准部署指依据金山公司软件产品技术资料提供的部署方案进行的部署服务，服务项中提及的非标准部署指在标准部署和最终用户实际网络环境不匹配时，按照最终用户实际网络环境设计的部署方案进行的部署服务。

3、经销商知悉认可其保证最终用户知悉认可，当且仅当最终用户已订购适用软件产品方可订购对应的服务项服务，且其中服务端标准实施部署服务（生产环境）、服务端非标准实施部署服务、账号对接单一系统不能单独进行下单订购，需与其对应的适用软件产品一起下单订购，如经销商不按前述要求为最终用户下达订单订购上表服务项服务，由此给最终用户、经销商、金山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均由经销商承担。

4、经销商在为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下达订单订购上表服务前需确保其已充分了解最终用户的服务需求，且与金山公司通过双方指定邮箱完成各项服务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单要求、服务内容、服务验收标准、服务时间/期限/次数/数量、服务方式等）的沟通确定，并保证其与下级经销商或最终用户签署或确定的服务协议或服务订单约定的服务具体事项与其和金山公司指定邮箱沟通确认的内容一致。

5、经销商知悉认可，其应在下单订购各服务项服务时在订单中附上其与下级经销商或最终用户签署或确定的服务协议或服务订单，并保证下单填写的订购信息与双方指定邮件确认内容一致，如下达的订单中附上的经销商与下级经销商或最终用户签署或确定的服务协议或服务订单的内容与双方指定邮件确认内容不一致或超出双方指定邮件确认内容，金山公司仅有义务按照双方指定邮件确认内容提供服务，如金山公司提供服务事项与经销商和下级经销商或最终用户签署或确定的服务协议或服务订单约定的服务事项不一致的，由此给金山公司、经销商、最终用户或任何第三方导致的损失由经销商自行承担。

1. WPS实施及培训服务的验收
2. 经销商为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向金山公司下达订单订购上表中各服务项时，金山公司依据双方指定邮箱确认的各服务项具体服务内容完成服务，服务完成后经销商应在【1】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并完成在订单系统该订单详情页面中针对相应服务项进行确认操作，一经确认则表明金山公司已按订单完成服务且经销商对完成的服务已验收合格。
3. 验收标准
4. 服务端标准实施部署服务（测试环境）、服务端标准实施部署服务（生产环境）与服务端非标准实施部署服务，将上表中对应适用软件产品部署在最终用户的内网服务器上，部署完成后，由金山公司做基础功能验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功能实现的验证：功能层：系统登入登出、文件上传下载、文档预览编辑、管理后台组织结构查看及设置；接口层：文件上传下载、文件预览或编辑），若部署服务完成后对应的适用软件产品正常运行则视为部署服务完成且无任何问题。
5. 账号对接单一系统服务，将表格中列明的适用软件产品与最终用户单一业务系统执行完账号对接后由金山公司配合最终用户确定10个对接的账号可以正常的登入登出，则视为对接成功。
6. 服务端(基础)运维保障服务，在购买时效的范围内提供服务，超过购买时效则自动完成服务。
7. 其余服务项均根据经销商所订购的具体服务内容由金山公司按照订单要求完成服务，验收标准以双方指定邮箱确认为准。
8. 经销商知悉并认可，经销商为经销范围内的最终用户向金山公司下达订单订购的各服务项金山公司均有权自行或委托任何第三方向最终用户提供，金山公司委托的任何第三方均由金山公司自行决定，对于上述第三方代替金山公司提供的服务，经销商保证最终用户均予以接受并给予配合，经销商认可并保证最终用户均认可上述第三方提供相应服务的即为金山公司完全履行完毕提供相应服务的义务。本款约定如与任何其他条款不一致，本款约定均优先适用。

（三）WPS实施及培训服务内容说明

1. 如最终用户订购了服务端标准实施部署服务（测试环境）适用的软件产品，则首次服务端标准实施部署服务（测试环境）由金山公司提供免费在测试环境的部署服务，非因适用软件产品自身问题，如最终用户需要超过一次的在测试环境的部署服务，则经销商需按以上表格所列提货价格向金山公司下单订购。标准部署是指：按照适用软件产品出厂的标准服务器配置的要求及标准部署方案执行的软件产品部署服务。
2. 服务端标准实施部署服务（生产环境）是指在最终用户生产环境下提供对应的适用软件产品的部署服务，服务端标准实施部署费用（生产环境）是指对应的标准适用软件产品单中心的部署服务的服务费用，如涉及多个中心的部署服务，则按多次服务端标准实施部署服务进行计算。
3. 账号对接单一系统服务，是指完成对应的适用软件产品与最终用户单一业务系统账号接口对接且成功同步对应的适用软件产品与最终用户组织架构的服务工作。
4. 服务端（基础）运维保障服务是指基于标准产品及标准部署为保障对应适用软件产品的正常运行而提供的运维服务。
5. 针对WPS Office 客户端（Linux）驻场技术支持服务，驻场1个月以内按人天计算，驻场每整月按人月计算，驻场提供最终用户WPS Office客户端（Linux）产品安装、使用问题、BUG相关技术问题的咨询解答。
6. 针对信创项目软件产品的安装服务，是指每套WPS Office 2016 for Linux、WPS Office 2019 for Linux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及隐写溯源中的每个溯源组件客户端可且仅可安装至一台最终用户享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计算机上，其中金山麒麟WPS办公软件、隐写溯源中的溯源组件客户端仅可安装至国家保密局备案的涉密专用计算机上，且安装完毕后均正常运行。
7. 演示文稿排版设计中的模板风格与框架设计是指结合最终用户所在行业及用途的相符程度来制定演示文稿的模板样式（封面封底、目录页、章节页、内页版式、文字规范及配色方案）；图文版式及内容设计是针对最终用户提供已制作完成的演示文稿，但对现有效果不满意，需要进行美化处理的服务（图片、文字、图表之间的各种组合排版）；深度定制是根据最终用户原始资料和指定演示文稿的用途，对内容进行策划、对素材文案进行提炼（内容策划、文案提炼、模板制作、图文美化、动画设计，更富有逻辑表达的展示内容）；动画制作是让最终用户通过不同的动态视角来理解文字之间的逻辑关系，更加凸显内容的优势（ 片头、内容页、场景式动画设计，让文案的逻辑更严密，让演示效果更具魅力）；演示文稿排版设计中需单议价格的服务内容、每项服务的服务时间、服务具体要求等以双方指定邮箱确认的价格为准。任务加急是指因任务紧急，超出正常工作时间，需要保质高效的完成任务而产生的额外费用。
8. 经销商保证最终用户知悉认可，金山公司根据经销商具体订购的培训服务项为最终用户提供相应培训服务，培训场地、培训所使用的电教设备及参加培训的学员的交通、食宿费用（如有）均由最终用户自行提供，具体每项培训服务的培训内容由金山公司自行决定。其中培训服务-智能岗位课程是针对特殊职能岗位或场景，通过具体案例结合功能深入学习，强化专业技能的培训。
9. 本条上述各条款约定内容如与本协议其他条款约定相抵触，均以上述各条款约定内容为准。
   1. **报备制度**
10. 报备流程：经销商在每个项目启动前均应向金山公司报备,在金山公司报备系统（prm.xiaoshouyi.com）上填写项目信息，金山公司将按经销商填写的报备信息进行审核并建立项目，只有通过金山公司审核确认的项目方为报备成功项目，经销商方可按该项目与金山公司商定价格向金山公司订购软件产品（软件服务）。
11. 金山公司通知经销商报备成功后，该项目方可正式启动实施。
12. 报备项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金山公司销售人员、客户信息（最终用户全称、用户类型、行业、省、市、地址、客户简称、上级单位、联系人、联系方式、联系人电子邮件）、项目信息（项目名称、项目涉及的产品类型、预计采购时间、预计采购金额、预计采购套数、赢单率）、经销商信息（经销商名称、联系人、电话、手机）。
13. 报备有效期限：金山公司通知报备成功之日起（3）个月内。双方一致认可，针对特殊重大项目金山公司可给予6个月的报备有效期，是否为特殊重大项目以金山公司的确认为准。经销商应在上述报备期限内完成（按约定进度完成）报备项目；如经销商在上述报备有效期内未能如期完成报备项目或报备项目进展不理想（具体审核标准由金山公司自行确定），报备期限届满该报备即行失效，经销商需另行向金山公司提出报备申请，金山公司重新予以审批。如果报备发生冲突由金山公司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渠道管理规则确认报备归属，原则上支持报备项目的当地经销商，经销商应以金山公司确认的报备为准。

**三、销售特价审批**

1. 如有特殊情况，经销商可根据具体情况向金山公司申请销售特价，经金山公司确认后方可执行。
2. 销售特价审批条件：经销商如需申请销售特价，金山公司综合考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因素进行销售特价的审批：

1）同一最终用户一次性订购同一款型的同一版本软件产品200用户数或200套以上；

2）金山公司未开辟的行业、领域或用户群；

3）项目的重要性、复杂程度；

4）其他特殊情况。

1. 销售特价审批流程：经销商向金山公司申请销售特价，经金山公司讨论审核后，由金山公司自行决定是否给予特价并反馈信息，如金山公司决定针对某项目同意给予经销商销售特价，则针对该项目金山公司向经销商供货软件产品的价格及其他需遵守的要求由金山公司根据具体情况自行决定，经销商应遵照执行。
2. 销售特价期限：销售特价有效期以金山公司审批确认的期限为准。经销商应在上述销售特价有效期内完成（按约定进度完成）通过销售特价审批的项目；如经销商在上述销售特价有效期内未能如期完成通过销售特价审批的项目或通过销售特价审批的项目进展不理想（具体审核标准由金山公司自行确定），销售特价有效期届满该销售特价审批即行失效，经销商需另行向金山公司提出销售特价审批申请，金山公司重新予以审批。
3. 年场地授权方式属于销售特价的一种类型。经销商为最终用户订购上述表1中所列软件产品的年场地授权，应按照与最终用户协商确定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向金山公司提出书面申请（以下简称“申请单”），申请单格式见附件二：《项目特价申请表》，金山公司将按照经销商申请单的内容进行公司内部审核。金山公司有权评估最终用户规模自行决定是否通过经销商的申请单，经销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对金山公司的审核结论提出异议。如金山公司审核通过，则经销商应当按照金山公司审核通过的内容与最终用户签署购置协议，并有义务在与最终用户签署的购置协议中明确体现其提交的《项目特价申请表》中的产品名称、订购数量、授权范围、授权年限、免费售后服务期限、软件保障服务期限、授权年限届满后软件产品授权数量（如有）的约定。若经销商未在与最终用户签署的购置协议中明确体现上述内容，则应向金山公司支付（200,000）元违约金，如金山公司的损失额高于违约金额数，金山公司仍有权要求经销商就不足部分进行赔偿。经销商同时应根据金山公司审核通过的内容按照本协议的约定进行订货。
4. 经销商应在向金山公司提出的申请单中明确其向某项目最终用户提供的软件保障服务期限（如有）、免费售后服务期限（如有），经金山公司审核通过后，该项目最终用户享有的软件保障服务期限、免费售后服务期限以经销商直接向金山公司下达并生效的订单中约定的为准，软件保障服务期限、免费售后服务期限均自金山公司发货或发送交付邮件之日起的第5个自然日起算。
5. 为保证最终用户能享受金山公司的特价优惠政策，经销商为通过销售特价审批的项目向金山公司下达订单前需向金山公司提供一份经销商与最终用户或经销商与下级经销商就该订单采购的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签署的购置协议原件供金山公司审核，并将该购置协议原件的](mailto:Office2016教育版场地授权、WPS云办公套装软件场地授权、WPS云办公套装软件（+VBA）场地授权签署的购置协议原件供金山公司审核，并将该购置协议原件的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dingdan@kingsoft.com邮箱备查，经销商提供的购置协议原件须为经销商与最终用户签订之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的协议原件。金山公司在未收到经销商提供的购置协议原件前，有权拒绝向经销商供货。)[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dingdan@kingsoft.com邮箱备查，经销商提供的购置协议原件须为经销商与最终用户或经销商与下级经销商签订之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的协议原件。金山公司在未收到经销商提供的购置协议原件前，有权拒绝向经销商供货。](mailto:Office2016教育版场地授权、WPS云办公套装软件场地授权、WPS云办公套装软件（+VBA）场地授权签署的购置协议原件供金山公司审核，并将该购置协议原件的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dingdan@kingsoft.com邮箱备查，经销商提供的购置协议原件须为经销商与最终用户签订之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的协议原件。金山公司在未收到经销商提供的购置协议原件前，有权拒绝向经销商供货。)
6. 经销商应保证金山公司的特价优惠政策惠及最终用户，保证向最终用户销售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的价格不得高于其向金山公司申请特价时报备的向最终用户转售价格，否则金山公司有权要求经销商承担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将获得的差价归还金山公司，取消其经销商资格，扣除保证金等。
7. 如经销商提供的购置协议原件内容与经过金山公司审核的《项目特价申请表》内容不符，包括但不限于与《项目特价申请表》中约定的产品名称、订购数量、授权范围、授权年限、免费售后服务期限、软件保障服务期限、授权期满后软件产品授权数量（如有）内容不符，则金山公司有权依据协议原件的约定内容通知经销商就本销售特价项目按照金山公司通知的实际订货金额重新下单，经销商应在收到金山公司的通知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按照金山公司通知的实际订货金额向金山公司支付本销售特价项目订购软件产品的货款。如经销商已按照其向金山公司下达的特价申请订单向金山公司支付对应货款的，则应在收到金山公司通知的实际订货金额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向金山公司补充支付金山公司通知的实际订货金额与经销商已支付的货款之间的差额。
8. 如经销商向金山公司提供的购置协议并非其与最终用户或其与下级经销商签订的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的协议原件，而系伪造、变造或不完整的协议，则：

1）金山公司有权依据协议原件的约定内容通知经销商本次采购的软件产品（软件服务）项目的实际订货金额，经销商应在收到金山公司通知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按照金山公司通知的实际订货金额向金山公司支付采购的软件产品（软件服务）的实际订货货款。如经销商已按照其向金山公司下达的特价申请订单向金山公司支付对应货款的，则应在收到金山公司通知的实际订货金额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向金山公司补充支付金山公司通知的实际订货金额与经销商已支付的货款之间的差额。

2）经销商应赔偿金山公司共计不少于（200,000）元人民币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经销商的提供伪造、变造或不完整的协议给金山公司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经销商应予以补充赔偿。

3）金山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取消经销商的经销商资格，并解除本协议，同时保留依据法律法规追究经销商其他法律责任的权利。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金山公司（盖章）：  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 | 经销商（盖章）：  北京连邦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  |  |
| 授权代表（签字）： | 授权代表（签字）： |

**附件二：项目特价申请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特价申请表（预审专用）** | | | | | | |
| **客户名称** |  | | | | **所属行业** |  |
| **是否报备客户** |  | | **报备客户时间** | |  | |
| **联系人** |  | **职务** |  | **联系方式** |  | |
| **政策覆盖程度（文件、会议、检查）** | | |  | | | |
|  | | | | | | |
| **经销商名称** |  | | | | **2020年星级** |  |
| **经销商身份（XX省XX业务核心、金牌、授权、行业、黄金、白银、其它）** | | | | |  | |
| **联系人** |  | **职务** |  | **联系方式** |  | |
| **项目负责人** |  | **职务** |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项目情况（如项目无代理商，由金山公司销售经理填写）** | | | | | | |
| **在金山报备时间** | | |  | | | |
| **竞争情况** | | |  | | | |
| **是否通过二级经销商签约** | | |  | | | |
| **金山销售经理姓名：**  **金山渠道经理姓名：** | | | | | | |
| **项目概况**：   * 最终用户人员规模：   最终用户PC保有量：  上述数据来源：   * 产品名称： * 授权方式： * 订购数量（数量授权）： * 授权（场地、年场地）范围： * 授权（场地、年场地）年限： * 免费售后服务期限： * 软件保障服务期限： * 授权有效期至： 年 月 * 授权期满后软件授权数量： * 授权有效期至： * 新购/续费： * 上次合同情况简述（如果是续费）： * 其它情况：   **申请特价内容:**   * 金山签约/经销商签约/三方签约： * 经销商向金山公司的提货价总额： 单价： * 返点比例（如果金山签约）： * 申请特价价格有效期: * 项目业绩是否计入星级考核业绩（计入/不计入）： * 其它申请内容：   **申请特价原因:** | | | | | | |
| **获批后下单时间（不得晚于特价有效期）：** | | | | | | |
| **销售经理意见（金山公司销售人员填写；需包括CRM项目立项时间、项目编号）：** | | | | | | |
| **渠道经理意见（金山公司渠道部人员填写）：** | | | | | | |

**附件三：**

|  |  |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服务方式 | 服务时间 |
| 邮件服务 | 向最终用户提供软件产品操作咨询、部署方案咨询及应用整合二次开发技术问题的解答 | 远程 | 5×8小时（工作日周一至周五共5天，工作日上午9点～12点，下午13点～18点）软件产品技术支持专用邮箱： wps@kingsoft.com |
| 电话服务 | 向最终用户提供软件产品操作咨询、部署方案咨询及应用整合二次开发技术问题的解答 | 远程 | 5×8小时（工作日周一至周五共5天，工作日上午9点～12点，下午13点～18点）电话服务响应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77-5005、400-822-9012  客户服务中心传真：010-82325757 |

**附件四：**

**廉 洁 协 议 书**

甲方：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连邦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依法经营、廉洁从业意识，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行为，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 定义

1、“近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

2、“特定关系人”指与个人或其近亲属关系密切的亲属、朋友、情人以及其他的共同利益相关人，这仅限于个人。

3、“不正当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收受他人不当的钱财、物品、购物卡/券、有价证券等财物，或以任何形式参股乙方（含乙方参股的组织）等。

4、甲方人员包括甲方投资人/股东、董事、代理人、谈判代表或其它甲方员工（包括但不限于建立正式劳动关系、劳务派遣、兼职、咨询顾问等其他形式）。

5、乙方人员包括乙方投资人/股东、董事、代理人、谈判代表或其它乙方员工（包括但不限于建立正式劳动关系、劳务派遣、兼职、咨询顾问等其他形式）。

第二条 甲、乙双方的共同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物资采购，招标投标，产品、服务销售等市场经济活动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廉政建设规定。

（二）严格履行本廉洁协议书的约定，自觉承担本廉洁协议书的义务。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

（四）建立健全自我制约制度，开展廉洁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积极配合事实调查及认定。

第三条 甲方的廉洁义务

（一）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开展各项业务活动，为乙方提供公平的竞争环境与平台；

（二）不向乙方提出任何形式的贿赂要求，不接受乙方的回扣以及金钱、物品，有价证券等；

（三）不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支付的费用；

（四）甲方人员在执行与乙方相关的业务时，不接受超标准的招待以及宴请等；（五）不向乙方泄漏涉及有关业务活动的秘密；不参与影响相关工作正常和公正开展的其他活动；

（六）甲方人员不得对乙方人员赠与钱物，根据甲方相关规定可以赠与的小额商业礼品除外；

第四条 乙方的廉洁义务

（一）承诺遵守甲方业务相关的廉洁规定，并且，自觉配合甲方执行廉洁义务。

（二）不向甲方、甲方人员、甲方人员的近亲属及特定关系人、以及与促成交易有关的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形式的贿赂，包括但不限于现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借款、娱乐招待、工作机会等；

（三）不为甲方支付应由甲方支付的费用，不为甲方人员、甲方人员的近亲属及特定关系人支付费用；

（四）不超标准接待、宴请甲方人员或其近亲属和特定关系人；

（五）不通过利诱、胁迫等任何方式促使甲方人员泄露有关业务活动的秘密、或参与影响相关工作公正开展的其他活动；

（六）不对甲方人员以及近亲属及特定关系人提供与业务有关的材料、设备或对其授权经销范围内的产品进行采购；

（七）不以虚假资质、资信及证明资料骗取甲方的商务合作；

（八）不以利诱、敲诈、威胁或诬告等手段，引诱或逼迫甲方人员违法违纪，提供资源或实施合作；

（九）如乙方人员为甲方人员的近亲属或特定关系人的，乙方应在与甲方达成商务合作之前主动书面向甲方如实、全面告知相关信息；如乙方该人员是在乙方与甲方达成商务合作之后被乙方录用，或乙方人员是在乙方与甲方达成商务合作之后成为甲方人员的近亲属或特定关系人的，乙方应在发现或录用后三日内主动书面向甲方如实、全面告知相关信息；

（十）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廉洁协议书规定的行为，应当明确拒绝、劝其中止行为，并立即向以下窗口进行举报：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二旗中路 33 号小米科技园D栋金山软件 金山办公纪律检查委员会（收）】**

**举报电话：【010-62927777 转分机 5999】**

**举报邮箱：【JUBAO@wps.cn】**

第五条 相关责任

（一） 甲方人员违反廉洁义务，经调查属实的，甲方依据甲方公司内部规定对当事人进行严肃处理，对涉嫌犯罪人员移送司法机关。若甲方人员违反廉洁义务的行为系因乙方及乙方人员的胁迫、劝诱而进行的，甲方有权将此线索一并移送有关部门或司法机关。

（二） 乙方应教育、指导、要求乙方人员遵守国家廉洁建设相关规定、本廉洁协议书相关约定，乙方人员违反国家廉洁建设相关规定、本廉洁协议书相关约定的，视同乙方违反，乙方须向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三） 乙方及乙方人员违反廉洁义务，甲方有权以书面通知乙方的方式，解除甲乙双方已签订的全部或部分商务合同，并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人民币 200,000（大写：贰拾万）元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充赔偿）。此时，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但甲方或乙方中的任何一方已经履行的商务合同的相关债务条款，在各自的债务履行完毕之前仍有效存续。

（四） 乙方及乙方人员违反与甲方的廉洁义务，甲方可以将乙方在一定年限或者永久地纳入限制或禁止合作的商务伙伴名单中。

第六条 廉洁协议书生效及法律效力

（一）本廉洁协议书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二）本廉洁协议书为双方已签订及本廉洁协议书签署前后签订的所有商务合同的补充协议或附件（不论该商务合同是否引用本廉洁协议书），为该商务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除非甲乙双方另行签订新的廉洁协议书，否则本廉洁协议书在甲方与乙方存在业务关系期间均对双方产生约束力。

（四）本廉洁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五）因履行本协议发生的任何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甲乙任何一方均可提交北京市海淀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六) 甲方代表甲方全部子公司签署本协议，甲方与乙方的商务合作均适用本廉洁协议书。

**甲乙双方确认在签订本廉洁协议书前已仔细阅读条款内容，甲乙双方对本廉洁协议书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已清楚知悉并承诺遵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